

证券代码：300081

证券简称：恒信东方

公告编号：2022-045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信东方”）于近日接到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马清锐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五矿证券指定由陈志敏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其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恒信东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朱同和先生和陈志敏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

附件：

陈志敏，女，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曾负责或参与了乐惠国际(603076)非公开发行股票、恒信东方(30008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湖北宜化(000422)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